

逾两年无新牌照落地 农商联合银行叩门求变

“我行正积极争取理财公司牌照,但这类牌照的申请难度变大了。”近日,多家拥有自营理财产品的中小银行资产管理部及理财业务部人士表示,今年以来,监管部门对于理财公司牌照的审批愈发严格。在此背景下,中国证券报记者日前获悉,浙江、江苏的省级农商联合银行已向监管部门申请理财公司牌照。

“相较一般的农商银行,省级农商联合银行获得理财公司牌照的可能性大一些,主要原因是它们的资产规模较大。但相关事项尚未落地,需要看监管部门的最终审批情况。”一位杭州联合银行人士告诉记者。

省级农商联合银行此番探索根植于深刻的行业背景。自2023年12月底监管部门批复筹建浙银理财后,理财公司牌照的批筹便陷入停滞状态,但中小银行申请理财公司牌照的热情并未消退。此前曾出现由省内头部银行牵头、联合多家当地城商行共同申请理财公司的倡议,但未能取得实质性进展。

陕西地区某城商行理财业务部总经理告诉记者,监管部门对理财公司“成熟一家、审批一家”的大原则不会改变。注册资本不低于10亿元、最近3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理财业务专营部门连续运营3年以上……监管部门设置的每一项硬性准入门槛,都给省级农商联合银行申请理财公司牌照带来严峻考验。

● 本报记者 张佳琳



■ “信托业回归本源”系列报道之四

从产品超市到生态平台：信托业筑起价值护城河

● 本报记者 石诗语

“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优化金融机构体系,推动各类金融机构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

对信托行业而言,下一阶段,立足制度禀赋苦练内功、重塑自身核心价值,走差异化发展路径,是顺应政策导向、实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信托业正告别“放贷机构”与“通道角色”,转而依托独特的信托法理与制度优势,构筑起自己的价值护城河。

筑牢制度优势

信托实现差异化发展,关键在于深挖信托独有制度优势,牢牢锚定受托人的核心定位。

“信托业的差异化优势源于信托的独特法定制度优势,它可以有效突破传统金融产品的单一功能限制。”上海信托相关负责人认为,作为一类特殊的金融工具,信托是财富管理、资产管理、社会治理三位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除了保值增值的作用外,更聚焦具体场景和综合服务需求。

建信信托相关负责人向记者表示,信托的本质特征是“受人之托、忠人之事”,信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源于专业的受托服务能力。在行业转型的关键时期,信托公司需要深刻认识到,资产服务信托不仅是监管指引下的业务方向,更是构建自身持续竞争优势的战略选择。这一价值的深度挖掘,要求信托公司从传统的“产品中心”思维转向“客户中心”思维,从“交易驱动”模式转向“服务驱动”模式。

“这些服务类业务虽然短期内对利润贡献有限,但构筑了信托公司最稳定、最可持续的护城河。更为重要的是,通过这些业务,信托公司能够深度嵌入实体经济运行的各个环节,践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使命。从这个角度看,信托公司深耕服务价值不仅是应对当前挑战的必然选择,更是谋划长远发展的战略布局。”建信信托上述负责人说,公司依托建设银行“健养安”养老金融品牌,打造了“安心专养”系列服务信托,为企业事业单位薪酬递延、福利计划、补充养老等提供综合服务。此外,还打造了“安心善养”慈善信托,串联起爱心企业、养老服务机构与老年群体,形成慈善生态闭环。

与其他金融机构协同发展

信托公司作为我国金融机构中唯一能够横跨货币市场、资本市场和实体产业的金融主体,具有独特的整合优势。信托依托自身的平台属性,做资源与需求的“连接器”。

“信托本质上不是单一的金融产品,而是一个开放协同的生态平台。”上海信托上述负责人解释称,以信托为核心枢纽,信托公司应加强与银行、保险、券商等金融机构合作,持续探索“保险+信托”“信托+券商”等服务模式。例如,信托公司与保险公司合作推出的保险金信托,就将保险产品的风险保障、资金杠杆与信托制度的财产管理、定向分配、跨代传承优势深度融合。

中国信托业协会特约研究员、中国外贸信托总经理助理(拟任)陶斐斐认为,信托业可超越传统狭义金融范畴,进一步发挥信托的财产多元、他益安排等优势,延展社会服务功能,在社会治理、民生福祉、公益慈善、共同富裕等方面发挥独特优势,强化信托普惠服务。

他举例称,预付类资金的高效监管、特殊需要人群的养老保障、居民不动产的专业管理与盘活等,都是传统狭义金融服务尚未完全覆盖的痛点领域。

发挥信托力量

正逢“十五五”开局起步,各家信托机构也锚定中长期发展方向布局落子。

上海信托上述负责人表示,“十五五”期间,公司发展目标是发挥信托功能优势,夯实专业投研能力,优化风控体系、深化数字化转型,走出一条符合监管导向、契合市场需要、具备自身特色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一些信托公司扎根区域经济,实现差异化发展。厦门国际信托副总经理王东阳告诉记者:“我们具有鲜明的区域特色,深耕福建尤其是厦门市场,服务闽商客群、银发客群,同时依托福建作为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先行先试政策优势,积极服务于两岸共同产业、共同市场、共同家园建设,探索两岸主题资管产品,在资金、资产、技术、人才、文化的互动中形成差异化的竞争力。”

山东国信相关负责人也表示,“十五五”期间,公司将牢牢把握“回归信托本源,服务实体经济”主线,充分发挥信托制度在财产独立、风险隔离、跨市场配置方面的独特优势,深耕家族信托、标品投资、非标融资三大方向,致力于成为细分市场领先、具有区域重要影响力的专业受托机构。

农商联合银行牌照申请走到台前

中小银行申请到理财公司牌照并不容易。多位中小银行人士告诉记者,理财公司牌照的审批部门层级已提升。对于绝大多数城商行、农商行而言,达到理财公司牌照的申请门槛已属不易,更遑论在激烈的审批竞争中脱颖而出。在此背景下,农商联合银行申请理财公司牌照备受行业关注。

“农商联合银行的组建能使之分散的农商银行资产汇集在一起。监管部门会把银行的规模体量作为批复理财公司牌照的一个考量指标。在这方面,省级农商联合银行是有优势的。”在记者调研过程中,不止一家理财机构人士表达了类似

的看法。

近年来,农信系统改革加速推进,江苏、浙江、贵州、江西等地均组建了省级农商联合银行,它们承继了原省联社对全省农商银行系统的管理职能,这为申请理财公司牌照创造了组织条件。

“在市场竞争与能力瓶颈的双重压力下,我们优化体制机制,提升创新活力,完成了从省联社到农商联合银行的改革,重塑行业核心竞争优势,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水平。”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

比起一般的农商银行,省级农商联合

银行规模优势突出。例如,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由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改制组建。江苏农商联合银行网站显示(2025年8月4日更新),全省农商银行系统共有60家农商银行、3300多个营业网点、1.25万个便民金融服务点,是江苏资产规模最大、网点覆盖最广、服务客群最多的金融机构。

根据江苏农商联合银行年报,截至2025年末,该行总资产556.64亿元,同比增长57.31%;总负债474.17亿元,同比增长52.49%。谈及资产与负债规模大幅增长的原因,江苏农商联合银行表示,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

实践中面临多重阻碍

省级农商联合银行拥有相对成熟的组织架构,辖内农商银行的合力效应显著。但也有理财公司人士提出了担忧:“在农商联合银行组建之前,当地各家农商银行均是独立开展业务。如今,要将理财业务整合到一起,没那么简单。”

不仅如此,根据《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管理办法》,农商联合银行申请理财公司牌照,至少要跨越三道监管门槛。

第一道门槛是资本实力。银行理财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应当为一次性实缴货币资本,最低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自

由兑换货币。

第二道门槛是资质情况。银行理财子公司应当由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商业银行作为控股股东发起设立。作为控股股东的商业银行应当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机制和健全的风险管理体系;财务状况良好,最近3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

第三道门槛是专营能力,这也是农商联合银行最为棘手的难题。作为控股股东的商业银行应当设立理财业务专营部门,对理财业务实行集中统一经营管理;理财业务专营部门连续运营3年以上,具有前

中后台相互分离、职责明确、有效制衡的组织架构。

该要求对成立不久的省级农商联合银行申请理财公司牌照构成了直接挑战。浙江农商联合银行于2022年4月正式挂牌成立,其网站显示的组织架构图中设有资产管理部。而江苏农商联合银行于2025年4月挂牌成立。记者查阅该行2025年年报,该行组织架构设置情况的描述中并未提及资产管理部或理财业务部,有业务管理部(普惠金融部)、零售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等17个部门,如何满足相关要求尚不明确。

预计牌照发放会从紧从严

农商联合银行踏上理财公司牌照的申请征程,折射出中小银行面临理财业务转型的深层压力。此前,部分地区监管部门要求,辖内未设立理财公司的中小银行在2026年底前完成存量自营理财规模的清零压降,这一度令中小银行理财业务显著承压。

“中小银行自营理财产品受到本地客户认可,原因是存在区域品牌效应。若中小银行理财业务彻底转向代销,这种品牌效应和客户黏性将难以维系。对于银行而言,放弃自营理财,相当于失去了一块创收业务。”一位吉林银行人士说。

“中小银行能否申请到理财公司牌照,关键要看银行的管理能力、体系支撑、专业队伍能否达到监管要求。”上述陕西地区某城商行理财业务部总经理预计,理财公司牌照的审批会从紧从严,以保持牌照理财公司的管理规模与实际管理能力相匹配。

苏商银行特约研究员薛洪言向记者表示,理财公司牌照的审批部门层级提升后,相关标准或更趋严格。今年即便释放新的理财公司牌照,也将呈现少而精的审批节奏。

在薛洪言看来,容易获得理财公司牌照的中小机构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头部

城商行,此类机构通常资产规模较大、理财业务基础扎实,连续多年监管评级达标、拨备覆盖率符合要求,且无重大风险事件,具备独立开展理财业务的可持续性。另一类是服务县域与普惠金融能力突出的优质农商行,此类机构契合政策导向,在特定区域金融服务中具有比较优势。申请理财公司牌照的机构还需满足注册资本充足、公司治理完善、投研与风控团队健全等硬性条件,能够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实现业务稳健发展。此外,个别地区银行机构探索联合申请理财公司等模式,也提供了创新路径。

视觉中国图片
制图/王力

黄金投资亏损诉银行索赔 投资者请求遭法院驳回

● 本报记者 李蕴奇

今年以来,银行积存金产品的热度较高。投资者如果购买积存金产品亏了钱,可以向银行索赔吗?近期,裁判文书网披露了一则判决书,展现了投资者与银行之间因积存金而产生的纠纷。

因投资积存金产品遭遇亏损,该案件原告任某起诉了某银行,要求银行赔偿损失。任某表示,银行工作人员存在多项违反金融监管规定、未履行法定适当性义务的行为,直接导致自己因风险认知完全缺失作出投资决策。某银行则认为,任某买卖操作均系独立自主决策,该行为并无不妥之处。法院最终驳回了任某的诉讼请求。

买卖黄金亏损欲索赔

任某于今年1月25日前往某银行营业网点办理“存金通2号”黄金积存业务开通手续,并在1月26日至1月29日期间多次进行了买入操作。这段时间黄金价格快速攀升。

中国证券报记者发现,任某的买入操作具有明显的“浮盈加仓”特征。1月26日,任某分两笔共买入11克黄金,单价分

别为1156元/克和1156.5元/克。1月28日,任某买入10克黄金,单价为1191元/克。1月29日,任某操作频繁,分8笔共买入203克黄金,单价集中在1254元/克-1266元/克。至此,任某共持仓224克黄金,买入总成本为28.11万元。

1月29日至1月30日,黄金价格剧烈震荡。任某在1月30日分两笔卖出224克黄金,卖出单价分别为1201元/克和1187元/克。计算可知,任某卖出总收入为26.76万元。因此,任某因购买“存金通2号”黄金积存产品共产生亏损13525元。

任某的诉讼请求是,判令某银行赔偿自己因购买“存金通2号”黄金积存产品产生的本金亏损13525元,同时某银行承担案件受理费。

银行称投资者自行决策

任某认为,某银行工作人员在业务办理及产品销售过程中,存在多项违反金融监管规定、不履行法定适当性义务的行为。具体而言,某银行经办人员未以任何形式口头讲解产品具体风险,未引导自己阅读并确认风险揭示书核心条款、未按监管规

定完成与风险告知相关的双录及确认留痕操作,完全未履行法定适当性义务。任某认为,前述行为直接导致自己因风险认知完全缺失而作出投资决策。

某银行不同意原告任某的诉讼请求。某银行认为,任某的买卖操作均通过掌上银行进行,系任某独立自主决策。任某遭受的损失并非是因为银行的误导或诱导。

针对任某所指的“完全未履行法定适当性义务”,某银行认为,贵金属投资业务不适用《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中投资者适当性的规定。同时,某银行援引相关规定后表示,贵金属投资业务未强制要求采用双录规定。

另外,某银行还表示,“存金通2号”业务协议对贵金属投资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协议写明,随着贵金属价格的上涨和下跌,客户可能面临潜在的收益或风险,客户应自主判断选择投资策略并谨慎交易。

应注重适当性义务的边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研究员娄飞鹏在分析原告和被告的诉讼请求后告诉记者,如果银行在产品销售中存在未做客户风险测

评、误导销售、隐瞒风险、代客操作等行为,则需要为客户损失承担责任。如果投资损失由投资者的自主决策所造成,那么投资者应自行承担责任。两种情形的核心区别在于,银行是否履行适当性义务,以及投资者交易自主性是否被侵犯。

法院最终认定,任某自愿办理“存金通2号”业务,该业务协议中载明了风险提示条款。任某作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对自己的民事行为应当具有完全的认知和判断能力。因此驳回了任某的诉讼请求。

“法院驳回投资者诉讼请求的关键依据是投资者买卖操作系自主交易行为。”娄飞鹏表示,通过充分的风险揭示、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匹配、完整留痕交易指令确认,确保投资者在知情的前提下自愿承担风险,银行的适当性义务已履行完毕。投资者应注意适当性义务的边界,理性作出决策。

实务中,部分投资者因投资亏损与银行产生法律纠纷。除了强调操作环节的合规性外,娄飞鹏还建议,银行应建立投诉溯源机制,完善销售话术合规审查,加强员工对客户适当性教育的培训。同时,还可以引入交易冷静期提示,建立客户风险偏好动态跟踪系统等。